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17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名），实到5人（独立董事2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晶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9年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97,581,651.24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758,165.1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482,152,835.81元，扣除已分配2018年度现金红利313,127,915.1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56,848,406.83元。公司董事会拟决定2019年度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6,724,863.21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的未分配利润1,120,123,543.62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支付 2019 年度审计相关费用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董事会拟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支付 2019 年度审计相关费用（含公司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275.00 万元，审计费中包含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和住宿费。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续聘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当年审计事项确定支付有关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撰写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公司激励对象林小华、李智勇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将回购上述 2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按照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上述 2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9.40 万股，本次回购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7.22 元/股，回购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8.09 元/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完成了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 797.00 万股的股份登记手续。此外，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 9.40 万股限制性股票。鉴此，公司股本总数将由 1,043,759,717 股变更为 1,051,635,717 股，相应的公司注册资本总数将由 104,375.9717 万元变更为 105,163.5717 万元。

公司董事会现提请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董事会同意新增 2020 年度与福州四九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向关联人提供服务，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5.5 亿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支持各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将为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 53.00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43.00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10.00 亿元。上述预计担保额度为公司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向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总额度的上限，实际担保金额以届时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载明为准。

在前述担保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并允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的融资情况而决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并

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一、二、三、四、六、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